

2025年上海市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录取方案

一、学校全称	上海市华东模范中学	学校性质	公办
二、自主招生录取类型	☒ 市实验性示范性高中 ☒ 市级优秀体育学生		
三、学校信息及联系方式	学校主页： http://www.huamo.edu.sh.cn/		
	学校校址：富民路43号		
	招生联系人：乐老师，陆老师 咨询电话：62476311, 62476303 联系时间：仅工作日8:00至16:00		
	学校住宿情况：无住宿		
四、领导机构	1. 2025年华东模范中学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组长：徐怡敏 副组长：刘文伟 成员：山峰、陆文璐、沈严惠、何千忠、陈妍、吴斌 2. 2025年华东模范中学招生工作监督小组 组长：张益 副组长：陈微 成员：吴景惠、蒋婷婷、徐志勇		
五、招生对象	【市实验性示范性高中】 1. 符合《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2025年本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报名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基〔2024〕40号）的中招报名资格并完成报名，且须参加学业考试，并获得统一考试科目有效成绩。 2. 优先录取初中阶段获得过“优秀少先队员”、“优秀少先队员”、“优秀共青团员”或“优秀共青团干部”等称号的学生；或有写作、科技、艺术、体育特长的学生。 3. 学业成绩优良，认同我校办学理念的初中毕业生。 【市级优秀体育学生】 1. 符合《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2025年本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报名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基〔2024〕40号）的中招报名资格并完成报名，且须参加学业考试，并获得统一考试科目有效成绩。 2. 通过市级优秀体育学生的相关资格确认的学生。		

2025年上海市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录取方案

六、招生要求	1. 综合素质评价：学生应具有良好的文明行为和道德品质；有较强的团队精神和交流合作能力；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和公益活动；具有良好的学习习惯，较强的学习能力，身体健康，乐观开朗。 2. 学习成绩：初中学科知识掌握扎实并能灵活应用，文理科均衡发展，成绩优秀。（无需提供各类竞赛获奖证书） 3. 个性特长：学有余力，学有所长，在人文素养方面达到较高水平，具有进取和质疑精神，或具有较强的领悟与思考力，或具备主动学习及探究的品质。	
七、招生计划	1. 市实验性示范性高中：23人 2. 市级优秀体育学生：8人 其中篮球（男）5人【中锋1-2人，前锋1-2人，后卫1-2人】、击剑（重剑）3人	
八、志愿填报	1. 6月17日-6月20日，学生按规定时间登录“上海招考热线”网站（https://www.shmeea.edu.cn）填报志愿。 2. 6月21日-6月22日，本市应届初三学生在学籍学校进行签字确认，往届生、返沪生在报名所在区招考机构进行签字确认。（具体时间由学籍学校和区招考机构统一安排）	
九、材料报送要求	1. 电子材料递交方式和时间： 学生请务必于6月15日18:00起至6月20日16:00前登录华东模范中学校园网（http://www.huamo.edu.sh.cn/）“招生毕业”或“通知公告”栏目或者学校公众号，按要求填报个人信息，该填报不是报名依据，只有完成“上海招考热线”填报我校志愿的学生填写信息才有效。 2. 纸质材料递交方式和时间： (1) 材料投递时间：6月15日18:00起至6月22日16:00前(以邮戳为准)。 (2) 材料内容：①经初中学校审核确认的《2025年上海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报名信息确认表》(学校盖章的复印件同样有效)；②本人手写的《自我推荐信》(含签名和单独完成承诺)；③学生所在学校盖章的《2025年上海市华东模范中学自主招生登记表》（从学校网站http://www.huamo.edu.sh.cn/“招生毕业”栏内下载）；④取得过的区级及以上荣誉称号等证书(复印件)。 (3) 学校地址：富民路43号，邮编：200040，收件人：华东模范中学教导处乐老师	
十、综合测试	综合测试 人选	学校根据学生志愿和提供的相关材料，确定参加综合测试的名单。未在学校综合测试名单的学生一律不得进校参加综合测试(含优秀体育学生)。
	综合测试 时间与地址	06月26日（星期四） 12:30 - 17:30 测试地址：富民路50号 届时请关注：http://www.huamo.edu.sh.cn/和学校公众号

2025年上海市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录取方案

十、综合测试	须携带的材料	1. 电子学生证等证件； 2. 取得过的区级及以上荣誉称号等证书（带原件交复印件） 3. 必要的文具（2B铅笔和钢笔等）。
	通知方式	综合测试学生的名单在6月26日前公布于我校校园网 http://www.huamo.edu.sh.cn/ “招生毕业”或“通知公告”栏目或者学校公众号，请学生关注。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综合测试的不予补测。
	选拔方法	1. 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报名学生材料进行审核并组织综合测试，根据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个性特长及测试成绩全面评定，经领导小组集体讨论后，确定预录取名单并报区教育局审核。 2. 测试主要为综合素质评定，包括考察考生的逻辑思维能力、阅读与表达能力、考生的科学思维能力、考生对传统文化与社会热点问题的认知评价能力等。
十一、预录取	1. 学校成立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招生录取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择优确定预录取学生。 2. 学生本人凭报名号和网上填报志愿时使用的密码于6月29日到华东模范中学（具体时间以通知为准），登录上海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信息管理系统进行预录取签约。 3. 学生与本校签约后，不能与其他招生学校重复签约。 4. 预录取学生名单由招生学校 and 市教育考试院两级公示。 5. 被本校自主招生预录取并完成签约的学生不得更改或放弃任何志愿。	
十二、录取	【市实验性示范性高中】 1. 被预录取的学生当年学业考试总成绩（含政策性照顾加分）须达到本市自主招生最低投档控制分数线方可被正式录取。学生一旦预录取签约和正式录取，则不得要求放弃录取结果。 2. 未被录取的学生自动进入统一招生录取批次。 【市级优秀体育学生】 1. 被预录取的学生当年学业考试总成绩（含政策性照顾加分）须达到本市自主招生最低投档控制分数线方可被正式录取。学生一旦预录取签约和正式录取，则不得要求放弃录取结果。 2. 未被录取的学生自动进入统一招生录取批次。 3. 被正式录取的学生进校后参照学校运动队管理要求。	
十三、收费标准 (按每学期计算)	学费：900元/学期	
十四、监督及举报电话	静安区教育局监督举报电话56630990-1005	

2025年上海市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录取方案

十五、其他告知事项	1. 任何机构、公司和个人举办的各类自主招生考前培训班及相关的培训活动均与本校无关。 2. 未尽事宜通过校园网http://www.huamo.edu.sh.cn/“招生毕业”或“通知公告”栏目或者学校公众号公示，请考生关注。
-----------	---

